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19-073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举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务组将本次会议相关的全部资料（包括会议通知、表决票、会议议题资料等）于2019年8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至表决截止时间2019年8月29日上午10:30，共有7位董事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参与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